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追查令

2018 (第 0017 号)

被追查人姓名: 杨松

所在单位名称:中国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公安局国保大队

职务:副大队长

涉案相关责任人: 海城市公安局国保大队大队长 顾凯, 海城市公安局局长 崔京, 鞍山市公安局局长 李超, 鞍山市公安局国保大队大队长 康凯以及参与绑架的涉案警察。

涉及案情:

你于2018年8月22日,参与非法抓捕被害人中国辽宁省鞍山市海城法轮功学员王宏柱,被害人现在被非法关押。

法轮功属于信仰范畴,受国际人权法和中国宪法的保护。你的上述迫害行为涉嫌触犯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第六条群体灭绝罪、第七条危害人类罪,同时违反中国宪法第三十六条。本组织将对你介入本案的情况启动追踪调查。现将追查令发送给你和相关人员及部门。

本追查令送达 30 天后,如果被追查人仍未停止犯罪,释放被害人,本组织将发布《追查通告》,全面启动调查程序,对被追查人所涉嫌的罪行,进行追踪调查,收集证据,包括本人及家人名下在国内国外的资产,以备赔偿。所有证据在提起诉讼时,将提交特别刑事法庭。

如果被害人证实,被追查人已经停止迫害犯罪,追查程序将终止。

本追查令发送时间: 2018年8月31日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追查国际)

举报电话: 347-448-5790; 传真: 347-402-1444

举报邮址: P.O. 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USA

举报网址: https://www.zhuichaguoji.org/node/3387, http://zhuichaguoji.org

附带说明: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简称:追查国际),成立于 2003 年 1 月 20 日,在全球范围内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追查原则是: 谁犯罪谁承担, 所有在组织、单位、系统名义下所犯罪行最终将落实到个人承担。任何执行"命令"的托词都不能作为豁免的理由, 所有参与者必须承担个人罪责。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 必将追查到底。

《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属于普遍管辖权。国际刑事法庭对于拒绝参加的国家的被告,强制行使管辖权。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情摘:

2018年8月22日晚,辽宁省鞍山市海城法轮功学员王宏柱在工作单位被海城市公安局国保大队警察绑架,后去王宏柱租住的两处地方,撬开房门,非法抄家。非法抄走人民币现金三万五千多元,一部红色笔记本电脑、一部台式电脑、音箱和三部手机等大量财物。现王宏柱被非法关押。

2018年8月22日9点左右,海城市公安局国保十几个警察,闯入王宏柱妻子家中,非法抄家,非法抄走二十多本法轮大法书籍,电脑,若干U盘和内存卡以及MP4播放器等物品。

然后警察将王宏柱的妻子绑架到腾鳌分局,强行按手印、照像,并一直非法拘禁折魔到23日零时左右,才将她放回家。

涉案主要责任单位责任人:

鞍山市海城公安局国保大队 副大队长杨松: 3841278177、0412-3209388 鞍山市海城公安局国保大队 大队长顾凯: 15040667777, 0412-3209188 鞍山市海城公安局局长 崔京: 13904200060, 3150666, 5551088 鞍山市公安局国保大队大队长 康凯: 18241280541、15040667777 鞍山市公安局局长 李超: 18342116855 办0412-5512509 鞍山市公安局国保大队 办公室: 0412-3226015